

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2024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任意一个月的有效凭证）、提供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附公司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一）营业执照



(二)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 豫宛药监械经营备20220456号	
企业名称	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AKDY72
法定代表人	付科利
企业负责人	王婷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孔明大道与杜诗路交叉口东北角二楼01室
经营方式	零售
经营场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孔明大道与杜诗路交叉口东北角二楼01室
库房地址	*****
经营范围	原分类目录：第二类：6826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4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新分类目录：第二类：02无源手术器械，07医用诊察和监护器械，08呼吸、麻醉和急救器械，09物理治疗器械，14注射、输、护理和防护器械，18妇产科、辅助生殖和避孕器械，19医用康复器械
备案部门（公章） 备案日期： 2022年10月13日	

(三) 2024年审计报告

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豫立诺年审初字【2025】第 D117 号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河南



审计报告

豫立诺年审初字【2025】第 D117 号

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

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

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件：1. 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利润分配表、2024 年度现金流量表、2024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3.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执业证书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河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Signature]

中国注册会计师：[Signature]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日

资产负 债 表

编制单位：河南豫联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负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565.66	117,554.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票据	149,321.59	216,854.13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存货					
流动资产合计	176,887.25	334,408.9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9,657.76	505,132.50			
资产总计	586,545.01	839,541.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票据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8,443.72	335,455.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3,148.52	399,109.31			
负债合计	501,592.24	734,564.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952.77	104,977.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39,545.01	839,541.46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河南濮阳实业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251,831.68	343,563.88	
减：营业成本	185,096.28	250,891.63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2,884.65	72,148.4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50.75	20,613.8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50.75	20,613.8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50.75	20,613.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850.75	20,613.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94,477.84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企业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转作其他			
八、未分配利润	108,328.59	20,613.84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007.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007.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547.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61.5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00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8.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98.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566.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564.85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综合收益总额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五、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阿诺斯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智汇、阿诺



附注:

企业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06-18,法定代表人为付科利,注册资本为1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302MA9FAKDY72,企业注册地址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孔明大道与杜诗路交叉口东北角二楼01室,所属行业为批发业,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办公用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康复辅具适配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五金产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办公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家具销售;广播影视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2024年度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上年度保持一致,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

(二)会计年度:公历年制,元月一日起,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四)记账基础:权责发生制;

(五)计价原则:历史成本原则;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

(七)应收账款及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1. 坏账的确认标准：对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报经董事会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其确认标准如下：

(1) 因债务人破产，依法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物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依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定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列为坏账，冲销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2. 坏账损失采用直接转销法核算，当坏账损失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八) 坏账准备：备抵法

(九)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取得时以实际成本法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3.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比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取永续盘存制，于每年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 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本公司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下列情况下应采用成本法核算：

- ①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
- ②不准备长期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股份。
- ③被投资单位在严格的限制条件下经营，其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
- (2)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时，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债券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账。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标准：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劳动资料作为固定资产。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但单位价值在2,00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2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4. 固定资产计价：①外购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以及专业人员服务费等作为该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以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④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⑤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⑥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⑦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5.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以预计使用年限在预留5%的残值后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

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分类预计折旧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表

分类项目	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1、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机器设备	10	5%	9.50%
3、运输设备	4	5%	23.75%
4、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6.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下面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替换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1）与该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可靠地计量。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摊销。

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固定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取得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项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等所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在建工程项目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

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转为库存商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按预计销售价格冲减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3)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期末，公司按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计价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 研发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

自身存在的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无形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四) 工资的核算办法：按照实发工资数计入成本或费用。

(十五)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 资本化条件

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资本化金额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率计算确定。

(3) 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4) 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十六) 营业收入的确认

1. 产品（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条件：

- (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 (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控制；
-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4)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1)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七) 政府补助

本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九)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二十)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事项。

(二十一) 税项

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地方教育费附加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资产类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17,564.85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4、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5、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16,894.13 元

6、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7、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8、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9、存货	
存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68,973.52 元
10、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1、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3、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4、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5、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6、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7、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1、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4、油气资产	
油气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5、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6、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7、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8、商誉	
商誉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二)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类:	
1、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4、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5、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89,657.32 元
6、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8、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9、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0、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5,446.59 元	
11、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3、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4、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5、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6、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7、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9、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0、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1、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2、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3、实收资本（或股本）		
实收资本（或股本）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4、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5、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6、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7、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8、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9、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08,328.59 元
(三) 利润表重要项目注释	
1、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531,871.68 元
2、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185,096.28 元
3、营业税金及附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4、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5、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52,884.65 元
6、研发费用	
研发费用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7、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8、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9、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支出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10、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一致，未发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七、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未予更正或披露的重大会计差错。

八、关键计量假设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在下一个会计年度导致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产生重大调整的不确定因素和关键计量假设。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

十、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

十一、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合并、分立

十二、重大投资、融资活动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融资

十三、期后事项及重大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未披露的影响财务报表公允性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十四、或有事项

(一) 担保

本单位无为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二) 诉讼情况

本单位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十五、承诺事项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七、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单位2024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照 执 业 证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DLB48NXJ

[illegible]

本复印件仅作为本业务
报告附件使用 复印无效

（卷）



记机关



國家市場監督管理总局监制

西昌市

國家企業信用信息中心系統網址：
http://www.gsxt.gov.cn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世勇
主任会计师：张世勇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京广路101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130020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审批（2024）2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6月27日

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所
报告附件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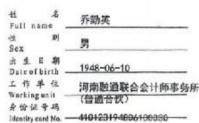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2024年 11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将原《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交回。



本三年畢業證書有效。這三年內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ree years after
his removal.

本证书组验合格，组验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复印件仅供作为业务
报告附件使用 复印无效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单位变更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巻 同出
A gift for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無之益則理順

CPA

Department of Accounting and Finance

17 11 2007

同意此項建議

1994年5月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A
2021.08.31

Figure 1

199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与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会计师一人。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e renewal.

姓名: 徐雪红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8-12-30
工作单位: 河南建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526198910307087

本证与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会计师一人。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e renewal.

姓名: 徐雪红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8-12-30
工作单位: 河南建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52619891030708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与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会计师一人。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e renewal.

姓名: 徐雪红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8-12-30
工作单位: 河南建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526198910307087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CHINA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河南建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JIANYE UNITED ACCOUNTING FIRM



河南建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HENAN JIANYE UNITED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河南建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HENAN JIANYE UNITED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河南建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JIANYE UNITED ACCOUNTING FIRM



河南建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JIANYE UNITED ACCOUNTING FIRM



河南建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JIANYE UNITED ACCOUNTING FIRM

(四) 财务会计制度

我公司制定的以下财务制度：

第一条加强公司的财务工作，发挥财务在公司经营管理和提高经济效益中的作用，特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公司财务部门的职能是：

(一)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建立健全财务管理的各种规章制度，编制财务计划，加强经营核算管理，反映、分析财务

计划的执行情况，检查监督财务纪律。

(三)积极为经营管理服务，促进公司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

(四)厉行节约，合理使用资金。

(五)合理分配公司收入，及时完成需要上交的税收及管理费用。

(六)对有关机构及财政、税务、银行部门了解，检查财务工作，主动提供有关资料，如实反映情况。

(七)完成公司交给的其他工作。

第三条公司财务部由总会计师、会计、出纳和审计工作人员组成。在没有专职总会计师之前，总会计师职责由会计兼任承担。

第四条公司各部门和职员办理财会事务，必须遵守本规定。

第五条总会计师负责组织本公司的下列工作：

(一)编制和执行预算、财务收支计划、信贷计划，拟订资金筹措和使用方案，开辟财源，有效地使用资金；

(二)进行成本费用预测、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督促本公司有关部门降低消耗、节约费用、提高经济效益；建立健全经济核算制度，利用财务会计资料进行经济活动分析；

承办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六条会计的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按照国家会计制度的规定，记账、算账、报账做到手续完备，数字准确，账目清楚，按期报帐。

(二)按照经济核算原则，定期检查，分析公司财务、成本和利润的执行情况，挖掘增收节支潜力，考核资金使用效果，及时向总经理提出合理化建议，当好公司参谋。

(三)妥善保管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

(四)完成总经理或主管副总经理交付的其他工作。

第七条出纳的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认真执行现金管理制度。

(二)严格执行库存现金限额，超过部分必须及时送存银行，不准坐支现金，不准白条抵压现金。

(三)建立健全现金出纳各种账目，严格审核现金收付凭证。

(四)严格支票管理制度，编制支票使用手续，使用支票须经总经理签字后，方可生效。

(五)积极配合银行做好对账、报账工作。

(六)配合会计做好各种账务处理。

(七)完成总经理或主管副总经理交付的其他工作。

第八条审计的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审计管理制度。

(二)监督公司财务计划的执行、决算、预算外资金收支与财务收支有关的各项经济活动及其经济效益。

(三)详细核对公司的各项与财务有关的数字、金额、期限、手续等是否准确无误。

(四)审阅公司的计划资料、合同和其他有关经济资料，以便掌握情况，发现问题，积累证据。

(五)纠正财务工作中的差错弊端，规范公司的经济行为。

(六)针对公司财务工作中出现问题产生的原因提出改进建议和措施。



(七)完成总经理或主管副总经理交付的其他工作。

第九条 准则

财务活动的准则主要包括:发票管理办法、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劳务-全球品牌网-收入管理办法、担保管理办法、会计报告管理办法、资金集中管理办法、货币资金管理办法、贷款管理暂行办法、成本费用管理暂行办法、预算管理暂行办法、财务清查制度、会计电算化管理办法、财务分析制度、应收及预付款项管理办法、审计工作基本规定、审计工作程序、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管理办法、审计档案管理办法、建设项目审计管理办法、招标监督管理办法等 50 余项内部财务制度。

第十条 财务管理

货币资金管理、应收账款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成本管理

第十一条 投融资管理

投资效益分析、投资决策管理、投资后管理、融资管理审计监察预算审计、投资审计、财务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离任审计管理。

第十二条 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并符合会计制度的规定。

第十三条 财务工作人员办理会计事项必须填制或取得原始凭证，并根据审核的原始凭证编制记帐凭证。会计、出纳员记帐，都必须在记帐凭证上签字。

第十四条 财务工作人员应当会同总经理办公室专人定期进行财务清查，保证帐簿记录与实物、款项相符。第十三条 财务工作人员应根据帐簿记录编制会计报表上报总经理，并报送有关部门。会计报表每月由会计编制并上报一次。会计报表须会计签名或盖章。

第十五条 财务工作人员对本公司实行会计监督。财务工作人员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不予受理;对记载不准确、不完整的原始凭证，予以退回，要求更正、补充。

第十六条 财务工作人员发现帐簿记录与实物、款项不符时，应及时向总经理或主管副总经理书面报告，并请求查明原因，作出处理。



财务工作人员对上述事项无权自行作出处理。

第十七条财务工作应当建立内部稽核制度，并做好内部审计。出纳人员不得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和债务帐目的登记工作。

第十八条财务审计每季一次。审计人员根据审计事项实行审计，并做出审计报告，报送总经理。

第十九条财务工作人员调动工作或者离职，必须与接管人员办清交接手续。

财务工作人员办理交接手续，由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主管副总经理监交。支票管理第二十条支票由出纳员或总经理指定专人保管。支票使用时须有“支票领用单”，经总经理批准签字，然后将支票按批准金额封头，加盖印章、填写日期、用途、登记号码，领用人在支票领用簿上签字备查。

第二十一条支票付款后凭支票存根，发票由经手人签字、会计核对(购置物品由保管员签字)、总经理审批，填写金额要无误，完成后交出纳人员。出纳员统一编制凭证号，按规定登记银行帐号，原支票领用人在“支票领用单”及登记簿上注销。

第二十二条财务人员月底清帐时凭“支票领用单”转应收款，发工资时从领用工资内扣还，当月工资扣还不足，逐月延扣以后的工资，领用人完善报帐手续后再作补发工资处理。

第二十三条对于报销时短缺的金额，财务人员要及时催办，到月底按第二十一条规定处理。凡一周内收入款项累计超过 10000 元或现金收入超过 5000 元时，会计或出纳人员应文字性报告总经理。凡与公司业务无关款项，不分金额大小由承办人文字性报告总经理。

第二十四条凡 1000 元以上的款项进入银行帐户两日内，会计或出纳人员应文字性报告总经理。

第二十五条公司财务人员支付(包括公私借用)每一笔款项，不论金额大小均须总经理签字。

总经理外出应由财务人员设法通知，同意后可先付款后补签。

第二十六条公司可以在下列范围内使用现金：

- (一)职员工资、津贴、奖金;
- (二)个人劳务报酬;
- (三)出差人员必须携带的差旅费;
- (四)结算起点以下的零星支出;
- (五)总经理批准的其他开支。

钱款结算起点定为 100 元，结算规定的调整，由总经理确定。

第二十七条除本规定第二十五条外，财务人员支付个人款项，超过使用现金限额的部分，应当以支票支付;确需全额支付现金的，经会计审核，总经理批准后支付现金。

第二十八条公司固定资产、办公用品、劳保、福利及其他工作用品必须采取转帐结算方式，不得使用现金。

第二十九条日常零星开支所需库存现金限额为 2000 元。超额部分应存入银行。

第三十条财务人员支付现金，可以从公司库存现金限额中支付或从银行存款中提取，不得从现金收入中直接支付(即坐支)。因特殊情况确需坐支的，应事先报经总经理批准。

第三十一条财务人员从银行提取现金，应当填写《现金领用单》，并写明用途和金额，由总经理批准后提取。

第三十二条公司职员因工作需要借用现金，需填写《借款单》，经会计审核;交总经理批准签字后方可借用。超过还款期限即转应收款，在当月工资中扣还。

第三十三条 符合本规定第二十五条的，凭发票、工资单、差旅费单及公司认可的有效报销或领款凭证，经手人签字，会计审核，总经理批准后由出纳支付现金。

第三十四条发票及报销单经总经理批准后，由会计审核，经手人签字，金额数量无误，填制记帐凭证。 第三十四条 工资由财务人员依据总经理办公室及各部门每月提供的核发工资资料代理编制职员工资表，交主管副总经理审核，总经理签字，财务人员按时提款，当月发放工资，填制记帐凭证，进行帐务处理。

第三十五条差旅费及各种补助单(包括领款单),由部门主任签字,会计审核时间、天数无误并报主管副总经理复核后,送总经理签字,填制凭证,交出纳员付款,办理会计核算手续。

第三十六条无论何种汇款,财务人员都须审核《汇款通知单》,分别由经手人、部主任、总经理签字。会计审核有关凭证。

第三十七条出纳人员应当建立健全现金帐目,逐笔记载现金支付。帐目应当日清月结,每日结算,帐款相符。

会计档案管理

第三十八条凡是本公司的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会计文件和其他有保存价值的资料,均应归档。

第三十九条会计凭证应按月、按编号顺序每月装订成册,标明月份、季度、年起止、号数、单据张数,由会计及有关人员签名盖章(包括制单、审核、记帐、主管),由总经理指定专人归档保存,归档前应加以装订。

第四十条会计报表应分月、季、年报、按时归档,由总经理指定专人保管,并分类填制目录。

第四十一条会计档案不得携带外出,凡查阅、复制、摘录会计档案,须经总经理批准。

第四十二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对财务人员予以警告并扣发本人月薪 1-3 倍:

- (一)超出规定范围、限额使用现金的或超出核定的库存现金金额留存现金的;
- (二)用不符合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凭证顶替银行存款或库存现金的;
- (三)未经批准,擅自挪用或借用他人资金(包括现金)或支付款项的;
- (四)利用帐户替其他单位和个人套取现金的;
- (五)未经批准坐支或未按批准的坐支范围和限额坐支现金的;
- (六)保留帐外款项或将公司款项以财务人员个人储蓄方式存入银行的;
- (七)违反本规定条款认定应予处罚的。

第四十三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财务人员应予解聘。

- (一)违反财务制度，造成财务工作严重混乱的；
- (二)拒绝提供或提供虚假的会计凭证、帐表、文件资料的；
- (三)伪造、变造、谎报、毁灭、隐匿会计凭证、会计帐簿的；
- (四)利用职务便利，非法占有或虚报冒领、骗取公司财物的；
- (五)弄虚作假、营私舞弊，非法谋私，泄露秘密及贪污挪用公司款项的；
- (六)在工作范围内发生严重失误或者由于玩忽职守致使公司利益遭受损失的；
- (七)有其他渎职行为和严重错误，应当予以辞退的。

职业道德会计从业职业道德，指在会计职业活动中应当遵循的、体现会计职业特征的、调整会计职业关系的各种经济关系的职业行为准则和规范。主要内容包
括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廉洁自律、客观公正、坚持准则、提高技能、参与管理、强化服务。要求会计从业者在实践中自觉遵守、不断充实和发扬光大。



(五)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421)41 证明 0000317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4-21
纳税人名称	河南振洲实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MA9FAKDY72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总额
增值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598.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109.43
教育费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18.47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56.98

安善保管

手写无效

河南振洲实业有限公司

金额合计(大写)	陆仟零叁拾玖元捌角捌分	¥6039.88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业务专用章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六) 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AKDY72

报告编号：2025061016140275432M85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06月10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核验码

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

存储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AKDY7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付科利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0-06-10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孔明大道与杜诗路交叉口东北角二(101室)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1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98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06月10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经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核验码
存储

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AKY7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付科利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0-06-18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孔明大道与杜诗路交叉口东北角二楼01室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1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895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核准通知书
许可证书名称:	营业执照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0-06-18
有效期自:	2020-06-18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营业执照
许可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第 1 条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数据来源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98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10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诚信经营, 守法经营, 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1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3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公共场所卫生
承诺内容: 承诺自觉遵守公共场所卫生, 做文明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0T66890C

第 2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17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不拖欠员工工资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 及时足额支付员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第 3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51901335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发票申领相关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按照规定申领、保管、开具、取得发票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5-19

第 4 条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10311032064 第 5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
承诺内容: 承诺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符合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1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902027128 第 6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光盘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不浪费粮食, 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520027129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 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第 7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521027129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电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安全用电、节约用电, 不私拉电线。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第 8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10310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门前三包, 保护环境

第 9 条

承诺作出日期：2021-03-1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20530013352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净城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规范放置垃圾，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卫生清扫
承诺作出日期：2022-05-3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22027129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财务诚信
承诺内容：承诺在从事财务工作中诚实守信，遵守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22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8062Y

第 1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308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33113专项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响应政府号召, 净化城市环境, 做文明市民(企业、商户)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0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第 12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21014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 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减少排放, 进行绿色生产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067Q

第 13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106013353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光盘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不浪费粮食, 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第 14 条



承诺作出日期：2023-01-0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051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10307032064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遵守劳动法
承诺内容：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2021-03-07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0198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20903055493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产品质量承诺书
承诺内容：承诺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2022-09-0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管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第 16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21016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 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注册地属实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17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00618012359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核准通知书
承诺内容: 承诺具备申领资格的所有材料, 承诺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
承诺作出日期: 2020-06-1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18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829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 节约社会资源。

第 19 条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2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06027129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 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重信守诺, 履约践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0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13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承诺内容: 承诺建设工程消防设施符合验收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第 2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303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企业法务诚信
承诺内容: 承诺在从事法务工作中诚实守信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司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14XY

第 22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318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行政许可申请人信用
承诺内容: 一、所填报的基本信息及提交的申请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均真实、准确、合法、有效。
二、保证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行政许可。三、获得行政许可后, 严格按照确定的条件、范围、程序等从事相关活动, 不超越行政许可范围进行活动。四、绝不涂改、倒卖、出租、出借行政许可证件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行政许可证件。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 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 and 材料。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81F292634

第 23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10306032064

第 24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2021-03-0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25804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220230111013353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成立工会组织
承诺内容：承诺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
承诺作出日期：2023-01-1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总工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411302006007297F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开办企业签订行业自律型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2022-02-23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履行状态：——



第 26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311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企业注册、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诚信经营, 守法经营, 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27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105013353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发票申领相关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按规定申领、保管、开具、取得发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第 28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729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门前三包, 保护环境

第 29 条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2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25804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4027129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门前三包, 保护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9027129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 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第 3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509027129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承诺内容: 承诺建设工程消防设施符合验收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0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第 32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314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 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第 33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104013353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不偷税不漏税, 做光荣纳税人。

第 34 条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0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4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安全生产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在生产过程中保证生产安全, 严格执行各种安全生产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620017L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6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保护碧水蓝天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义务, 自觉保护环境, 共建和谐生态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067Q

第 36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00618003384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承诺事由: 核准通知书
承诺内容: 承诺具备申领资格的所有材料, 承诺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
承诺作出日期: 2020-06-1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37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10304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诚信
承诺内容: 承诺在从事财务工作中诚实守信, 遵守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8062Y

第 38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515027129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按照规定开发票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不偷税不漏税, 做光荣纳税人。承诺按照规定申报、保管、开

第 39 条

具、取得发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证明事项告知承诺, 申请办理住所证明文件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3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017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 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自觉遵守市场规则, 维护市场秩序。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4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0027129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产品质量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42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8027129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电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安全用电、节约用电, 不私拉电线。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第 43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01203387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企业注册、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诚信经营, 守法经营, 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第 44 条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管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11109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核算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按照财务制度规定, 据实准确进行财务核算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1-0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第 45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28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核算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按照财务制度规定, 据实准确进行财务核算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2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第 46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1101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 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诚实守信经营
承诺作出日期: 2023-11-0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47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915032064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申请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办理
承诺内容: 承诺主动接受监督和管理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9-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48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1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爱林护林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爱林护林, 积极种植, 为改善生态环境做贡献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1

第 49 条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林业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166R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5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电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安全用电、节约用电, 不私拉电线。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25804P

第 50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107013353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门前三包, 爱护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0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25804P

第 5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20227013352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 电子商务领域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电子商务规定, 诚信经营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2-2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商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6964R

第 52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20205013352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 爱林护林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爱护林木, 积极种植, 为改善生态环境做贡献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2-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林业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166R

第 53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日常经营中定期签订并公示企业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2-23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第 54 条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20917032064 第 55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申请营业执照办理
承诺内容: ①承诺自身能够满足办理该事项的条件、标准技术要求; ②承诺按照承诺提供材料且对材料内容负责; ③承诺主动接受监督和管理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9-1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20529013352 第 56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1050专项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响应政府号召, 净化城市环境, 做文明市民(企业、商户)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5-2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128012251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开展生产经营
承诺内容: 自愿做出承诺, 依法开展生产经营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1-2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57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1006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税务规定
承诺内容: 遵守税务相关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 2023-10-0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第 58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01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公共场所卫生
承诺内容: 承诺自觉遵守公共场所卫生, 做文明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0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第 59 条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MB0T66890C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316032064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承诺内容：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2023-03-1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0198

第 60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21015032064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自觉接受政府、社会、媒体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承诺作出日期：2022-10-15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第 6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310032064 第 6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用气安全
承诺内容: 承诺不私自改造输气管道, 不私自加装用气设备, 严格遵守用气安全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315032064 第 63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房屋建筑装修
承诺内容: 承诺合规办理各项手续, 用材用料符合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10309032064 第 64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按照规范开发票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不偷税不欠税, 做光荣纳税人。承诺按照规定申报、缴税、开票、取得发票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72801335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核算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按照财务制度规定, 据实准确进行财务核算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7-2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60301335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 及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6-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第 66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903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成立工会组织
承诺内容: 承诺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总工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411302006007297F

第 67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731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承诺内容: 承诺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符合规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3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25804P



第 68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10302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企业注册、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诚信经营, 守法经营, 不欺骗消费者

第 69 条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2027129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用气安全
承诺内容: 承诺不私自改造输气管道, 不私自加装用气设备, 严格遵守安全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11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净城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规范放置垃圾, 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卫生清扫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1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第 7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505027129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 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义务, 自觉保护环境, 共建和谐生态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067Q

第 72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511027129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净城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规范放置垃圾, 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卫生清扫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第 73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103013353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诚信
承诺内容: 承诺在从事财务工作中诚实守信, 遵守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

第 74 条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8062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40301335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保护碧水蓝天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义务, 自觉保护环境, 共建和谐生态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4-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067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6027129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珍惜粮食
承诺内容: 承诺不浪费粮食, 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第 76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220230523027129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公共场所卫生
承诺内容：承诺自觉遵守公共场所卫生，做文明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2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MB0T66890C

第 77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220230524027129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企业注册、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承诺诚信经营，守法经营，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24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第 78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41130220211110032064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安全生产承诺
承诺内容：承诺在生产过程中保证生产安全、严格执行各种安全生产制度

第 79 条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1-1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620017L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04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诚信
承诺内容: 承诺在从事财务工作中诚实守信, 遵守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0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8062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30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产品质量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3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8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302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反诈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积极加入全民反诈行动, 做诚信商户、诚信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0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公安局宛城区公安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006001258C

第 82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21105034973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公共场所卫生
承诺内容: 承诺自觉遵守公共场所卫生, 做文明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1-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0T66890C

第 83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2072901335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 节约社会资源。

第 84 条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7-2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12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不拖欠员工工资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 及时足额支付员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1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5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作出合法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加强经营管理, 拉动经济发展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86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517027129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遵守劳动法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 及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第 87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2060501335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安全生产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在生产过程中保证生产安全, 严格执行各种安全生产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6-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620017L

第 88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2101401335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企业签订疫情防控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相关政策, 做好疫情防控

第 89 条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0T66890C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3002712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不偷税不欠税, 做光荣纳税人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3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09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净城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规范放置垃圾, 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卫生清扫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0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第 9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30513027129 第 9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承诺内容: 承诺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符合规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2042801335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光盘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不浪费粮食, 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4-2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号: 41130220220114013352 第 94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不偷税不欠税, 做光荣纳税人。

承诺作出日期：2022-01-14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08027129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承诺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08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072270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20918032064
承诺类型：审批替代型
承诺事由：申请营业执照办理
承诺内容：①承诺自身能够满足办理该事项的條件、标准技术要求；②承诺按照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并对材料内容负责；③承诺主动接受监督和管理
承诺作出日期：2022-09-18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第 96 条

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12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产品质量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97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803206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珍惜粮食
承诺内容: 承诺不浪费粮食, 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第 98 条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 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明	5102021973****0919
钟永平	5129211973****3853
梁兆全	5129011951****2911
张鹏飞	1302811988****005X
丁超达	5102321953****6314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融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融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融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郑州市弘文弘德站	9145120159****9771
郑州市弘文弘德站	9145120159****9771
郑州市弘文弘德站	9145120159****9771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恒源实业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302MA9FAKDY72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ukjq

UKJq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302MA9FAKDY72 河南恒源实业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加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或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人民法院将视情将失信被执行人的申请强制执行和失信被执行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2

2025/6/10 16:29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法、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失信信息通报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将其信息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负责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人民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业务需要必须实施的，可以向本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复制、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信息公开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河南豫洲实业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2025/6/10 16:31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开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开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豫洲实业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地方信用网站

信用示范地区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信用4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4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yangchaxun/zhongdashuixuewifaxinjian/>

1/1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企业名称: 河南郑州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2022-09-10		至: 2025-06-10		查看详情, 请至少输入一个筛选条件		筛选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企业网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 处罚编号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示日期	处罚类型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信息 4次查询该企业: 河南郑州实业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5年06月10日 10:07:51											



(七)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明函

(付科利)代表(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郑重声明如下：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
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付科利

日期：2025 年 6 月 13 日

(八)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
诺书

至：内乡县残疾人联合会（采购人）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内乡县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采
购项目现承诺：我公司在完全理解本项目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
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
同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付科利

日期：2025 年 6 月 13 日

(九)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书

至：内乡县残疾人联合会（采购人）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内乡县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采购项目现承诺：我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河南中原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付科利

日期：2025 年 6 月 13 日



（十）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至：内乡县残疾人联合会（采购人）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内乡县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采购项目现承诺：我公司以单独主体参与投标，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行为。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河南骏洲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付科利

日期：2025 年 6 月 13 日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内乡县残疾人联合会（单位名称）的内乡县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训练用阶梯）（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519万元，资产总额为2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儿童平行杠）（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519万元，资产总额为2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图形认知组件）（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519万元，资产总额为2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多功能训练器八件组合）（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519万元，资产总额为2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痉挛肌低频治疗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华伟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66人，营业收入为9855万元，资产总额为2055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神经肌肉电刺激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华伟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66人，营业收入为9855万元，资产总额为2055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生物刺激反馈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苏州好博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2人，营业收入为25653万元，资产总额为2892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康复训练床）（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519万元，资产总额为2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训练用阶梯）（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519万元，资产总额为2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肘关节牵引训练椅）（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

人，营业收入为 5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站立架）（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5 人，营业收入为 5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 （肩抬举训练器）（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5 人，营业收入为 5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 （电动直立床）（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5 人，营业收入为 5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 （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系统）（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南京康龙威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23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4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 （下肢关节康复器）（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杭州正大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4 人，营业收入为 2225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39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 （上肢综合训练器）（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519万元，资产总额为2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7. （多功能关节肌力训练器）（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519万元，资产总额为2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8. （下肢功率车（卧式））（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519万元，资产总额为2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9. （肢体肌力训练器）（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519万元，资产总额为2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0. （下肢悬吊康复器）（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519万元，资产总额为2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1. （数字化OT评估与训练系统）（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

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 5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2. （万象组件）（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常州市泽丰医疗康复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5 人，营业收入为 5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骏泰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6 月 11 日

